

中共咸阳师范学院委员会党校

中共咸阳师范学院委员会党校 2021 年培训 工作安排

各二级党组织，各二级学院党校：

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2019-2023 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文件精神，为切实发挥党校的教育培训职能，做好各类培训，现将 2021 年党校培训工作安排如下：

一、总体要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开展党史教育为重点，教育引导学员准确掌握党的基本理论、熟知理解党的百年历史，深刻领会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提升理论素养，筑牢信念根基，提高党建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组织实施

党校培训工作按照灵活多样、精细分类、注重实效的工作原则，由学校党校和二级学院党校分层组织实施。党务干部和管理干部的教育培训由校党校组织实施。入党积极分子由校党校统筹、二级学院党校组织教学。发展对象、预备党员、党员的教育培训由二级学院党校组织实施。非教学单位的教职工培

训对象由所属党组织委托二级学院党校进行培训。

三、内容方式

（一）入党积极分子培训

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由校党校与各二级学院党校分层次组织。教学环节包括专题教学、实践教学、分组讨论。

全年培训两期，分别在3月下旬—5月下旬和9月下旬—11月下旬。每期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32个学时。入党积极分子未经培训的，不能发展入党。

具体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通知另发。

（二）发展对象培训

各二级学院党校结合实际自主或联合办班，主要学习《党章》《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文件。中央组织部组织编写的《入党教材》，可以作为学习辅导材料。

发展对象每年培训两期，分上下半年进行，每期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24个学时（三天），发展对象未经培训的，不能发展入党。

（三）预备党员、党员培训

预备党员、党员的培训内容、方式及时间由各二级学院党校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组织实施。

（四）党务干部、管理干部培训

党务干部和管理干部培训以完成各级调学任务、政治理论教育、党史教育、综合素质提升、专题业务培训等形式进行。

1. 党务干部培训应当突出党的基本理论、基本政策、基本知识及党务工作基本要求，党的历史、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党规党纪等内容，重点学习《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

2. 管理干部培训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重点，以党史教育为主线，着眼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和干部成长需求，突出理论武装、党性教育、能力培训、业务提高和知识更新。

四、考试考核

（一）入党积极分子

1. 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结业网络考试工作由校党校统一组织进行。考核总评成绩=考试成绩（50%）+课外实践活动（30%）+心得体会（20%）。考试成绩、考核总评成绩均合格者，颁发党校结业证书。

2. 各二级学院党校根据培训班学员考试总评成绩，并结合学员平时工作、学习、生活等综合表现，按培训班学员人数 10% 的比例评出校级优秀学员，报校党校进行表彰。

（二）其他人员

发展对象、预备党员、党员培训结业考试考核工作由二级学院党校组织实施，考核结果由各基层党组织结合自身实际运用，考核结果报校党校备案。

党务干部和管理干部结业考核工作由校党校组织实施，其考核结果将与年终考核紧密结合，一并实施。

五、有关要求

1. 各二级学院党校要高度重视党校培训工作，制定详细的年度培训教学计划，做好理论和实践教学活动的组织。

2. 各级党组织对培训学员的选拔要坚持标准，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各二级党组织书记、副书记每年至少讲 2 次党课。

3. 各二级学院党校要选配好培训班班主任，班主任要随班与学员同听课，同实践，同讨论，要严格考勤制度，认真做好对学员的纪律考核。

4. 各二级学院党校要在培训班开班前，将学员花名册、教

学计划等相关资料报校党校审核备案。

5. 各二级学院党校要将各类培训过程中理论教学、实践活动等情况及时上报校党校，校党校将在网站予以宣传报道。

6. 校党校加强党校培训的过程管理和监督，对二级学院党校培训情况进行随机检查抽查，健全党校工作考评机制，将考评量化结果同年终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干部年度考核工作相结合，以评促优，提升党校工作水平。

中共咸阳师范学院委员会党校
2021年3月16日

